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公告

主旨:公告本校 115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(115.6.23 公告-第 2 招)錄取名單。

依據:依本校 114 學年度第 30 屆教師評審委員會第 19 次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:

一、本校 115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(115.6.23 公告-第 2 招)錄取名單:

國中家政(正取最低錄取分數:81.73)	
正備取	姓名
正取	何○蓉

二、報到注意事項:

- (一)請正取人員於 115 年 7 月 10 日(星期五)下午 4 時前至本校人事室報到;報到當天若遇天災,經本市政府公告停止上班時,請於次一上班日辦理報到。
- (二)報到時,請攜帶身分證、全部學經歷證件正本及 1 吋照片 1 張,現職人員應檢附原服務單位調校同意書,否則視同未報到不予聘任。
- (三)經甄選錄取者應於錄取報到後依規定期間繳交「警察刑事紀錄證明」及中央主管機關會商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認可之醫療機構健康檢查表(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 X 光檢查),且應包含勞工健康保護規則附表之健康檢查項目,未繳交者註銷錄取資格。